

证券代码：872334

证券简称：ST 科炬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天津中新科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大街 65 号 第一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健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186,8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5 人，董事刘平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焦艳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担保、抵押、信用等方式向各有关银行（含上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预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已授信的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及续贷业务事项，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必再另行提请审批，但在办理该业务时，仍需履行公司管理制度要求办理审批流程。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6 年公司预计会发生销售商品、存款等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100.5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0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股东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62,503,978.77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38,6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其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评估和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186,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华盛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靳莎莎、靳亚萍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天津中新科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天津华盛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中新科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天津中新科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